輔仁大學社會系修讀學士暨碩士學位五年一貫學程預備研究生

資格確認書

本人 (姓名: ；學號: )已錄取本系五年一貫學程，並**同意**成為本系碩士班之預備研究生（下稱預研生）。

本系預研生之資格不等同於甄試通過之碩士班學生，本人仍需參與本系碩士班甄試入學，經錄取後並如期完成註冊進入本系碩士班就讀方具正式研究生身份。

依《輔仁大學社會學系修讀學士暨碩士五年一貫學程作業辦法》第七條，具備本系預研生資格者，**每學期應修習一門**本系碩士班課程，未按規定者取消預研生資格。前述修習之課程，為考量學生學習成效，**每學期請勿修習兩門以上**，建議以選修課程為主。

此致

社會系碩士班

預研生資格確認人： (親簽)

E-mail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